

【独立审计案例分析丛书】

DuLiShenJiAnLiFenXiCongShu

审计咨询与服务 案例分析

◆顾问：崔建民 刘鹤章 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 编著

第三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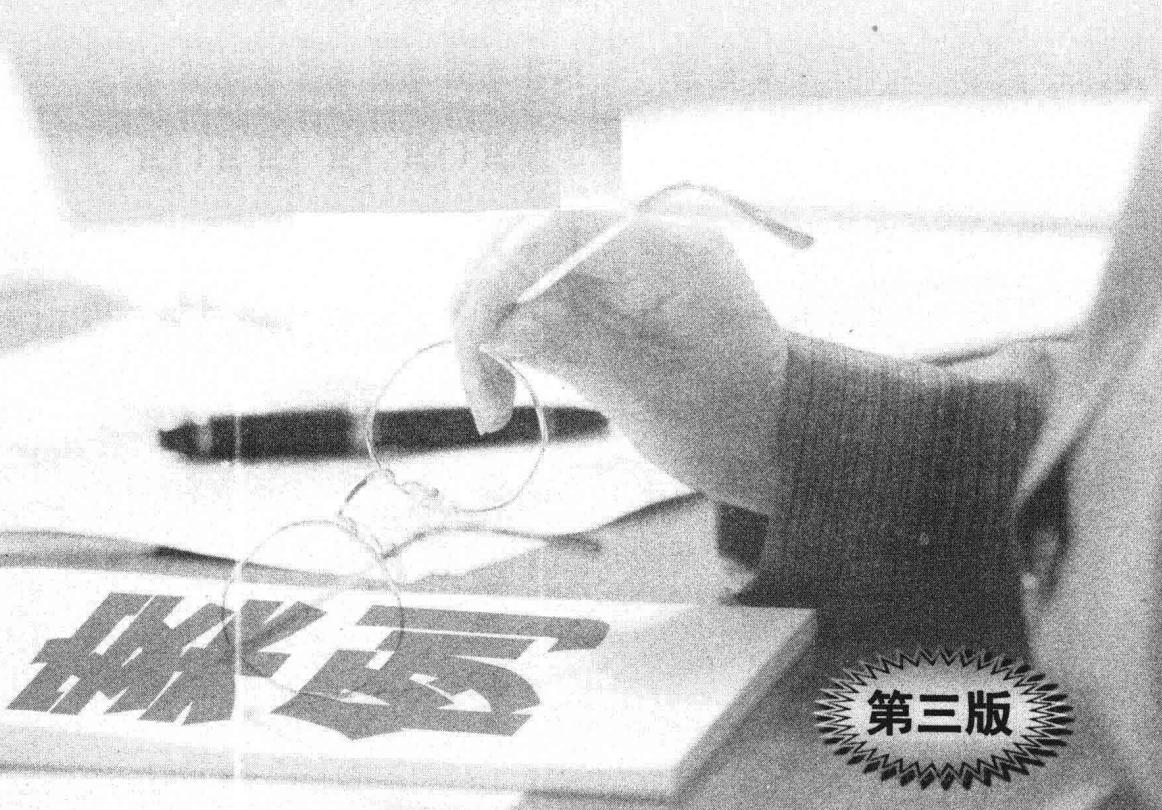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China Modern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独立审计案例分析丛书】
DuLiShenJiAnLiFenXiCongShu

审计咨询与服务 案例分析

◆顾问: 崔建民 刘鹤章 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 编著



第三版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China Modern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审计咨询与服务案例分析(第三版)/高雅青,李三喜总编. 北京: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2008.1

(独立审计案例分析丛书)

ISBN 978-7-80169-328-0

I. 审… II. ①高… ②李… III. 审计-咨询服务-案例-分析
IV. F239.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82130 号

审计
咨询与
服务案例分析
(第三版)

高雅青 李三喜
总编

出版者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5号 鸿儒大厦B座
邮政编码	100044
电话	(010) 88361317 64066019
传真	(010) 64066026
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鑫海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1092 1/16
版次	2003年1月第1版 2004年1月第2版 2008年1月第3版
印次	2008年1月第3版第1次印刷
印张	23.75
字数	409千字
定价	45.00元
书号	ISBN 978-7-80169-328-0

《独立审计案例分析丛书》

编委会名单

丛书顾问：崔建民 刘鹤章

丛书总编：高雅青 李三喜

本书主编：李三喜 徐荣才

本书副主编：秦国伟 王 健 张爱军

其他主要编写人员：

徐向荣 高 跃 冷洪峰 熊也婷 武占伟

黄启发 荣中良 于维严 孙 哲 钱漫英

满水平 杨 变 杨鹏云 刘 勇 李红岩

许建军 李博涛 李雨田 李硕豪 滕 彬

《独立审计案例分析丛书》(第三版)

修 订 说 明

《独立审计案例分析丛书》自 2001 年出版以来，受到了广大读者普遍关注，并被新闻出版行业协会评为社科类最畅销的书之一。我们作为丛书的编撰和组织者，尽管付出了不少的心血，但是当我们看到自己所种下的这些树苗正在茁壮成长，甚至开花结果时，内心感到无限的欣慰。时至今天，不少会计师事务还将其作为自己事务所从业人员的培训教材，许多政府审计和内部人员也很关注这套丛书，将其作为提升自己业务水平的重要参考书。同时，有不少读者本着对丛书的厚爱，及时给我们提出了许多的中肯意见，促使我们从 2003 年开始，利用本丛书加印之际，陆续对本丛书进行过局部修订。

近几年，本行业发展变化迅速，新的准则又相继出台。作为独立审计的案例分析，必须依据变化了的实践活动和新修订后的法规依据进行适时修订，这也是广大读者对本套丛书提出的必然要求。为了回应这些要求，我们继续组织专家、学者和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的同仁们，历时两年之久，根据变化了的情况对本套丛书进行了第三次大规模的修订。

这次修订后《独立审计案例分析丛书》，除保持原丛书实用性特点之外，增加了较多的最新案例，并按照最新会计准则、审计准则等国家最新规范进行分析，进一步强化了本套丛书自始自终都要力争体现的新颖性特点。

这次修订，我们根据进一步丰富起来的实践，特别是近两年里我们正在倾力打造“中国式全面控制框架”（简称 3C 框架）理论体系，增加了内部控制与全面风险管理的内容，体现了以风险为导向的新特点；特意将《内部控制与审计风险案例分析》改写为《符合性测试案例分析》，并与修订后已简化书名的《实质性测试案例分析》相呼应，是本次修订变化最大两本书，可以说几乎是重新编写的；将《资产评估与验资案例分析》分别改写为《资产评估案例分析》和《验资业务案例分析》两本书；针对业内经济责任审计、建设项目审计、管理咨询业务日益增长的需要，本丛书突

出了这些方面的内容，不仅对原案例进行修订，还增加部分章节。另外，为了更好地解读新颁布的独立审计准则，帮助读者更好地阅读和使用本套丛书，特在本丛书中加添一本《独立审理准则精要解析》。所有丛书的编写体例、主要内容介绍等，参见本丛书初版的“编写说明”。

这里，我们要特别感谢《独立审计案例分析丛书》的广大读者。一套审计专业方面的书籍受到广大读者的如此厚爱，使我们深受感动，备感鼓舞。

本次大规模的修订，虽然我们很努力，但由于水平有限，书中错误在所难免，敬请批评指正。

《独立审计案例分析丛书》编委会

2008年1月8日

《独立审计案例分析丛书》(初版)

编写说明

自我国注册会计师制度恢复以来，我国的独立审计业务有了长足的发展，注册会计师在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证社会经济活动有序进行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为了全面总结我国独立审计工作取得的成效和经验，进一步规范我国独立审计业务，提高注册会计师的业务水平，我们组织了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等单位长期从事独立审计理论与实务工作的有关人员，依照国家颁布的有关法规制度，对中天恒等几十家会计师事务所近年来所从事的年度会计报表审计、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基本建设项目审计、上市公司审计、审计咨询与服务、资产评估及验资等案例进行了系统的分析，编写了这套《独立审计案例分析丛书》。

本套丛书得到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国家审计署有关领导的指导和支持，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崔建民会长、国家审计署刘鹤章副审计长百忙中亲临指导了编写大纲，并荣任本套丛书的顾问。

本套丛书的主要书目有：

- 《会计报表审计实质性测试案例分析》
- 《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案例分析》
- 《建设项目审计案例分析》
- 《内部控制与审计风险案例分析》
- 《金融保险审计案例分析》
- 《资产评估及验资案例分析》
- 《上市公司审计案例分析》
- 《审计咨询与服务案例分析》

本套丛书由中天恒等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师事务所长期从事独立审计业务的专业人员编写，力求体现以下特点：

一是实用性。本套丛书各分册均以中天恒等会计师事务所和评估师事务所近年来所从事的审计、验资、评估和咨询服务业务为案例，系统分析

讲解了审计、验资、评估、咨询服务的工作程序、方法、依据、问题及处理等，内容具体翔实，对实际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入的分析，力求体现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的特点。

二是新颖性。本套丛书中对上市公司的审计、内部控制与审计风险、审计咨询与服务等独立审计正在拓宽和发展中的业务也进行了探讨分析。同时各分册均以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具体准则、独立审计具体准则及相关的法规制度为依据，对案例进行分析，力求体现新颖性的特点。

三是系统性。本套丛书各分册均以一个或数个实际案例为线索，系统分析了会计报表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建设项目审计、验资、评估等独立审计业务的程序、方法、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处理依据、报告的编制等，力求体现系统性的特点。

四是个性化。本套丛书不仅是对独立审计业务实践的总结，也吸收了政府审计比较好的做法。如政府审计不仅强调对会计报表数字的核对，更加强调揭示实质性的问题，对问题认定的依据均要有具体的法规条款，并记录在审计工作底稿中等等。还有本套丛书的案例分析不是对一般的结果的分析，而主要是对过程的分析。这都体现了本套丛书的个性化特色：即独立审计与政府审计的有机结合，突出审计过程的案例分析。

本套丛书的内容概要：

《会计报表审计实质性测试案例分析》

本书是中天恒等会计师事务所长期从事会计报表审计业务的专业人员，依据国家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制度》，结合会计报表审计案例，对企业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成本和费用、利润及利润分配、非货币性交易、外币业务、会计调整、或有事项、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审计和审计报告编写进行了详细的分析，阐述了在新制度下会计报表审计工作的具体操作实务。

《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案例分析》

本书内容包括财务与会计责任审计案例分析、经营与管理审计案例分析、社会经济责任审计案例分析、财经法纪责任审计案例分析、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编制案例分析等内容。

《建设项目审计案例分析》

本书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前期决策审计案例分析、建设项目设计质量审计案例分析、建设项目招投标审计案例分析、建设项目材料与设备采购审计案例分析、建设项目造价审计案例分析、建设项目财务审计案例分析、建设项目管理审计案例分析、建设项目投资效益审计案例分析及建设项目审计报告的编制案例分析等内容。

《内部控制与审计风险案例分析》

本书内容包括内部控制与审计风险的基本概念、一般原则、销售与收款循环符合性测试案例分析、购货与付款循环符合性测试案例分析、生产循环案例分析、筹资与投资循环符合性测试案例分析、货币资金符合性测试案例分析以及管理建议书的编制案例分析等内容。

《金融保险审计案例分析》

本书内容包括存款业务、贷款业务、资金拆借业务、投资业务、中间业务、联行及同业往来业务、资金业务、财务管理、表外业务、资产负债管理和证券公司业务、保险公司业务、审计程序实务以及典型案例等内容。

《资产评估及验资业务案例分析》（新版改写为《资产评估案例分析》和《验资业务案例分析》）

本书内容包括机器设备评估案例分析、房屋建筑物及在建工程评估审计案例分析、土地使用权评估案例分析、无形资产评估案例分析、长期投资评估案例分析、流动资产评估案例分析、企业价值评估案例分析、评估报告的编制案例分析、验资案例分析及验资报告编制案例分析等内容。

《审计咨询与服务案例分析》

本书内容包括公司设立咨询案例分析、公司投资咨询案例分析、会计咨询与服务案例分析、可行性研究案例分析、管理咨询与管理诊断案例分析及审计咨询与服务报告的编制案例分析等内容。

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

2001年3月5日

目 录

《独立审计案例分析丛书》（第三版）修订说明

《独立审计案例分析丛书》（初版）编写说明

第一章 企业登记管理咨询服务案例分析	(1)
一、基本案情	(1)
二、咨询服务过程分析	(2)
三、咨询服务结果分析	(50)
第二章 内控制度设计咨询服务案例分析	(114)
一、基本案情	(115)
二、咨询服务过程分析	(122)
三、咨询服务结果分析	(123)
第三章 全面风险管理咨询服务案例分析	(173)
一、基本案情	(174)
二、咨询服务过程分析	(179)
三、咨询服务结果分析	(180)
第四章 预算管理咨询服务案例分析	(199)
一、基本案情	(199)
二、咨询服务过程分析	(203)
三、咨询服务结果分析	(210)
第五章 筹资管理咨询服务案例分析	(228)
一、基本案情	(228)
二、咨询服务过程分析	(230)
三、咨询服务结果分析	(244)
第六章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案例分析	(253)
一、基本案情	(253)
二、咨询服务过程分析	(255)
三、咨询服务结果分析	(260)

第七章 合同管理咨询服务案例分析	(270)
一、基本案情	(270)
二、咨询服务过程分析	(272)
三、咨询服务结果分析	(284)
第八章 税收管理与筹划咨询服务案例分析	(298)
一、基本案情	(298)
二、咨询服务过程分析	(305)
三、咨询服务结果分析	(311)
第九章 可行性研究咨询服务案例分析	(317)
一、基本案情	(317)
二、咨询服务过程分析	(319)
三、咨询服务结果分析	(321)
纸上得来终觉浅 绝知此事要躬行	(363)
一起走过——李三喜印象	(367)

第一章 企业登记管理咨询服务案例分析

企业登记管理是确定企业法人资格或经营者的必要程序，作为一项法律制度，人们必须严格遵守。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发育和企业制度的改革，已逐步形成了以《民法通则》、《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为基础，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企业集团登记管理暂行规定》为标志的比较完整的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法规体系。人们如何遵守法律法规，并在市场经济活动中充分运用法律赋予的权利，筹划事业发展的大计，推动社会经济的发展，这需要专业的人员提供咨询服务。

一、基本案情

中天恒管理咨询公司的李朔浩、张兴望等管理咨询师，作为三泰恒业集团公司的长期顾问，在企业登记管理方面提供了一系列的咨询服务。

为了集人力、财力为一体，共同发展，2007年2月22日，由三泰神农公司发起成立了三泰恒业集团公司，业务以咨询服务为主，兼营其他产业，截止到2007年12月31日三泰恒业集团主要所属公司有19家。

序号	名称	与集团的关系
一、咨询服务		
1	北京三泰恒业投资咨询公司	核心层
2	北京三泰仁达企业管理顾问公司	紧密层
3	北京中明泰投资顾问公司	紧密层
4	加拿大 SUN TERTIE 咨询公司	半紧密层
5	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协作层
6	中石会计师事务所	协作层
7	中通建设工程咨询公司	协作层
8	凯旋达房地产咨询公司	协作层
9	三泰文博文物鉴定公司	协作层
10	三泰百科图书发行公司	紧密层

二、主要产业

1	三泰神农科技发展公司	核心层
2	三泰中纺实业发展公司	紧密层
3	三泰正方生物环境科技发展公司	紧密层
4	三泰恒业电力科技发展公司	协作层
5	三泰倍达药业发展公司(中美合资)	合作层
6	三泰正大房地产开发公司	紧密层
7	三泰焦煤实业公司	协作层
8	三泰海南岛高科技示范基地	紧密层
9	三泰北京顺义高科技术示范基地	紧密层

二、咨询服务过程分析

中天恒管理咨询公司的李朔浩、张兴望等管理咨询师，在对三泰恒业集团公司组建、登记管理咨询服务的主要过程如下：

(一) 制定咨询方案

《三泰恒业集团公司登记管理咨询服务工作方案》

系列编号	STHY-SHSH-01	实施日期	2007.5.1~10.30
咨询内容	三泰恒业集团登记管理咨询服务方案		
项目负责人	叶学德		
项目主要工作人员	李朔浩、张兴望、张太明		

1. 目的。本项目咨询的目的主要是为规范三泰恒业集团公司登记管理工作。
2. 主要咨询人员。
 1. 本项目的负责人为三泰恒业咨询公司高级咨询师叶学德博士。
 2. 本项目的其他主要工作人员为李朔浩、张兴望、张太明等。
3. 咨询内容。
 1. 公司注册登记。
 2. 集团公司的组建。
 3. 与工商登记有关的其他手续。
4. 咨询要求。
 1. 按时完成任务。
 2. 按委托人的要求，保证咨询质量。
 3. 协助办理注册登记的相关手续。

(二) 提供注册登记的政策咨询服务

中天恒管理咨询公司的李朔浩、张兴望等管理咨询师，提供了如下企业登记方面的政策咨询服务：

1. 登记注册程序。登记注册程序是指为保证登记实体法规的实施和登记工作的顺利进行，以法规和制度等形式规定的，申请人与登记主管机关办理企业登记时必须遵守的方法、步骤和原则。设立企业法人一般应经过三个程序：

序 号	内 容
1	政府或政府主管部门、政府授权部门、国家行业归口管理部门对企业法人进行的设立审批程序；
2	企业法人进行的申请登记注册程序；
3	登记主管机关对企业法人进行的核准登记注册程序。

国家通过制定登记管理法规把企业法人登记注册程序用法律、法规的形式固定下来。它是企业法人登记管理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行企业法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基本保障。依法成立是企业法人应具备的条件之一，依法履行法定登记注册程序的过程就是确立企业法人资格的过程。

2. 非公司企业法人登记注册程序。所谓非公司企业法人是相对公司企业法人而言，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申请并获核准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

一是政府主管部门、政府授权部门、行业归口管理部门的企业设立（开业）审批程序。由于政治、社会经济和法律制度的不同，世界各国企业法人的设立程序也有所不同。一般而言，以市场经济为主的国家，往往强调企业的自主地位，允许企业依照法律直接向登记主管机关申请法人登记，通常很少设立审批程序。以计划经济为主的国家，往往强调国家的管理职能，要求企业在向登记主管机关申请法人登记之前得到政府许可，因而通常存在设立审批程序。

序 号	内 容
1	普通设立审批程序。登记管理法规规定申请企业登记应提交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 (1) 主管部门的审批，主要是指拟设企业投资入的上级主管部门对拟设企业的产品或经营业务是否符合社会需要和行业发展要求，以及能源、交通运输、原材料、资源供应等条件的审核。它不同于登记主管机关审核其是否具备企业法人条件或营业条件。

- (2) 国务院规定对某些行业的企业实行集中的归口审批，不论哪个部门投资设立、不论什么类型的企业，都需经某个部门集中审批，这就是国家行业归口管理部门审批制度。
- 2 专卖、专营审批程序。国家为了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需要对一些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商品实行专卖或专营。凡是经销或销售特定商品的企业法人，必须再增加由国家授权部门对专卖或专营企业进行的资格审查程序。
- 3 有关部门审批程序。企业在申请开业登记时，除主管部门和行业归口管理部门审批外，有时还需要经过其他一些部门审查同意。这些部门即《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及其施行细则中称之为有关部门。如举办旅店业、饮食业、食品业、服务性行业等，除经主管部门或行业归口管理部门审查同意外，还应当经过当地卫生部门审查，卫生条件合格后，才能持有关文件、证件到登记主管机关申请登记。
- 4 无主管部门审批程序。没有主管部门的企业，可直接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登记注册，但涉及行业归口审批和专卖、专营审批的，仍须先行办理审批。

二是企业法人申请登记程序。企业法人申请登记程序是指企业法人在取得政府主管部门或政府授权部门或行业归口管理部门的审批文件之后，向登记主管机关申请登记的程序。根据《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及其施行细则的规定，企业申请登记分为开业登记、变更登记和注销登记三种，登记程序也相应地分为三种：

序 号	内 容
1	<p>开业登记程序。企业法人申请开业登记程序是指有关法规、规章所规定的企业法人申请开业登记应依照的步骤和过程。</p> <p>(1) 申请非公司企业法人开业登记，应当在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批准后 30 日内，向登记主管机关提出申请。申请时，应提交有关文件和证件。</p> <p>(2) 登记主管机关接受申请登记的申请后，应从受理之日起 30 日内，做出核准登记或者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经登记主管机关核准登记注册，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企业即告成立。</p>
2	<p>变更登记程序。企业法人变更登记程序是指有关法规规章所规定的企业法人申请变更登记应依照的步骤和过程。</p> <p>(1) 《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第十七条规定，企业法人和非法人企业以及经营单位改变名称、住所、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济性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注册资本、经营期限，以及增设或者撤销分支机构时，应当在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批准后 30 日内，向登记主管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没有主管部门和审批机关的，可直接向登记主管机关申请变更登记。企业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时，应向登记主管机关提交有关文件和证件。根据 1992 年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发布的《关于改进企业登记管理工作，促进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企业申请变更登记时，除变更法定代表人(负责</p>

人)、经济性质、增减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分支机构外，其他登记事项的变更，可不提交主管部门审批文件。

(2) 登记主管机关应当在受理变更登记后 30 日内，作出核准变更登记或者不予核准变更登记的决定。

3 注销登记程序。企业法人申请注销登记是指有关法规、规章所规定的企业法人申请注销登记应依照的步骤和过程。

(1) 注销登记是指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的企业，申请终止其企业法人资格或经营权时应依照的步骤和过程。《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第二十条规定：“企业法人歇业、被撤销、宣告破产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营业，应当向登记主管机关办理注销登记。”企业法人办理注销登记应提交：

- ① 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企业申请注销登记注册书》；
- ② 主管部门或者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
- ③ 清理债务完结的证明或者清算组织负责清理债务的文件。

(2) 登记机关接受申请登记单位的注销申请后，应从受理之日起 30 日内，做出核准登记或者不予核准登记的决定。登记主管机关核准后，收缴《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公章，并将注销登记情况通知其开户银行。

(3) 非法人企业注销登记的程序和应当提交的文件、证件，参照企业法人注销登记的有关规定执行。

4 非公司企业法人登记收费标准

(1) 开业登记收费标准。企业法人开业登记收费，注册资金总额在一千万人民币以下的，按注册资金总额的 0.8% 收取；注册资金总额超过一千万人民币的，超过的部分按 0.4% 收取；注册资金总额超过一亿元人民币的，超过的部分不再收取。开业登记收费最低款额为人民币 50 元。不具备法人条件的企业，企业法人设立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分支机构，开业登记收费人民币 300 元。筹建企业登记收费人民币 50 元。

(2) 变更登记收费标准。企业法人及其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分支机构，不具备法人条件的企业的变更登记，收取变更登记费人民币 100 元。企业法人增加注册资金，增加的部分与企业原注册资金之和未超过一千万人民币的，增加的部分按 0.8% 收取登记费；超过一千万人民币的，其超过的部分按 0.4% 收取登记费；超过一亿元人民币的，其超过的部分不再收取登记费。收取增加注册资金登记费后，不再收取变更登记费。

(3) 补(换)证、照及领取执照副本收费标准。企业因证、照遗失、损坏等原因，需重新补(换)证、照的，每份收取人民币 50 元。企业需要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副本的，每份收取工本费人民币 10 元。

3. 公司登记注册程序。公司登记注册程序包括公司进行的申请登记注册程序和公司登记机关对公司进行的核准登记注册程序。

法律、行政法规对设立公司规定必须报经审批的，在公司登记前应依

法办理审批手续；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应当依法经过批准。因此，公司登记注册程序有时包括第三种程序，即设立审批程序。

一是公司申请登记程序。公司申请登记程序是指公司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的程序。根据《公司登记管理条例》规定，公司申请登记分为设立登记、变更登记和注销登记三种，登记程序也相应地分为三种：

序 号	内 容
1	<p>申请设立登记程序</p> <p>(1) 设立公司应当申请名称预先核准。</p> <p>(2)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设立公司必须报经审批的，或经营范围中含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报有关部门批准的经营项目的，应在名称预先核准后报请有关部门审批并获取有关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书。</p> <p>(3) 申请设立登记。设立有限责任公司，应当由全体股东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设立国有独资公司，应当由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或者国家授权的部门作为申请人，申请设立登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设立有限责任公司必须报经审批的，应当自批准之日起 90 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逾期申请设立登记的，申请人应当报审批机关确认原批准文件的效力或者另行报批。申请设立有限责任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提交有关文件和证件。</p> <p>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应当于创立大会结束后 30 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申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提交有关文件和证件。</p> <p>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应当自决定作出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报经有关部门审批的，应当自批准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分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得超出公司的经营范围。设立分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提交有关文件和证件：</p> <p>①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设立分公司的登记申请书；</p> <p>②公司章程以及由公司登记机关加盖印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p> <p>③营业场所使用证明；</p> <p>④公司登记机关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如经营范围中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的项目，应提交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p>
2	<p>申请变更登记程序。公司变更登记是指公司改变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企业类型、注册资本、营业期限、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登记。公司变更登记事项应当向原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未经核准变更登记，公司不得擅自变更登记事项；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公司变更登记事项涉及法律法规规定须报经有关部门审批的，亦须在递交登记申请材料前报送有关部门批准并获取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书。</p>